

第 1 屆永續善農獎-現場操作組選拔表揚計畫

一、目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推動「化學農藥十年減半」政策,推廣作物有害生物綜合管理(Integrated Pest Management, 簡稱 IPM),降低使用化學農藥風險。選拔投入病蟲草害綜合防治操作具體貢獻之農民加以表揚,以提昇農業技術水準及農產品食用安全,並彰顯獲獎人員之卓越成就與傑出事蹟,以作為農民學習的標竿與典範,朝向友善環境之永續農業邁進。

二、辦理期間

(一)選拔:108 年 4 月至 108 年 10 月

(二)表揚:本會預定於 108 年底擇期辦理公開頒獎表揚活動。

三、參選資格

凡中華民國國民實際從事於農業生產之自然人、法人及非法人團體,且符合下列條件者:

(一)合法使用土地、設備(施)及經營農業。

(二)參賽者之參賽作物面積原則應大於該作物全國農戶平均耕作面積;參賽件數不限。

(三)參賽者需具投入病蟲草害綜合防治操作之優良事實。

(四)獲頒本獎項之得獎者,後續年度若欲再報名參賽,須提出所操作之病蟲草害整合防治方法之差異性與突破。

(五)擔任獎項評審之委員,不可報名參賽。

(六)本年度競賽將於評選期間(7 月-10 月)安排參賽者之農產品進行農藥殘留檢驗,若不符合國家檢驗規定,則取消其參賽資格。

四、報名日期與方式

(一)報名期間:自即日起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以郵戳為憑),受理報名文件。

(二)報名資料:請填妥以下書面資料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且於報名期間內寄至社團法人台灣農業科技資源運籌管理學會(以下簡稱運籌管理學會,收件地址及封面書寫範例詳附件 1):

1. 108 年度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永續善農獎-現場操作組競賽報名表(附件 2)及參賽者基本資料(附件 3)。

2. 過去 1 年農藥殘留檢測合格證明或符合農產品可追溯性標章(如農產品產銷履歷、有機標章等)之認證文件。

3. 相關佐證資料(請詳附件 2 第六項所列病蟲草害綜合防治方

法項目進行準備，包含：適地適期適種、栽種設施及地點的選擇、預防及監測、肥培管理、生物性防治資材組合運用、精準用藥、抗藥性管理、防治建議書、田間試驗與觀摩推廣、成效評估。

(三)報名方式：

1. 符合參賽資格者，皆可自行送件報名。
2. 各試驗改良場、地方縣市政府、農會及學校專業輔導員可舉薦病蟲草害綜合防治操作成果斐然之農民、農企業、農民團體或非營利組織，再由其報名參賽。

五、競賽方式

(一)第1階段初賽辦法：

1. 第1階段各區入圍名額：運籌管理學會依照各區報名比例，提報各區推薦名額給防檢局及各區評審核心委員(各區對應地方縣市區域請詳附件1)。
2. 書面審查：
 - (1)由運籌管理學會受理報名並檢視書面資料，並請各協辦機關提出第1階段專家名單，防檢局自專家名單中決定各區評審委員名單，並從中選出各區3位核心委員。
 - (2)每件報名者經由2位評審委員進行書審。若2位委員評分差異過大，則由該區3位核心委員進行書審。
 - (3)參賽者若檢附過去1年農藥檢驗紀錄與108年度的檢驗結果，或符合農產品可追溯性標章(如農產品產銷履歷、有機標章等)之認證文件，可作為初篩有利條件之參考。
3. 第1階段田間查核：
 - (1)書面審查後，各區核心委員依據評分排序選出第1階段田間查核名單，進行第1階段田間查核，並於108年6月30日前辦理完成。
 - (2)田間查核員依據田間查核評分表(附件4)進行查核及評分，並於108年7月5日前提供給運籌管理學會。
4. 考量利益迴避問題，各區審查委員不可報名參賽，且不可擔任過去1年曾受其輔導之報名者之書審及田間查核評審委員。
5. 第1階段入圍名單：各區評審核心委員將其參賽文件與第1階段查核結果，於108年7月15日前提報防檢局。

(二)第2階段決賽辦法：

1. 入圍評選：運籌學會請各協辦機關提出第2階段專家名單，

運籌管理學會自專家名單中邀請 17 位專家擔任評審委員，並由評審委員推選評審團主席 1 位。評審委員根據推薦名單決定 10 位入圍者，並討論書面審核與實地查核之評分項目之各細項評分標準與配分。田間查核員第 2 階段評選委員會自推薦名單選出 10 位決賽入圍者。

2. 農藥檢驗：入圍者之參賽農產品須通過當期農藥檢驗並取得合格證明。
3. 田間查核：由第 2 階段評審委員於 108 年 8~10 月進行第 2 階段田間查核，每場次至少需有過半數以上委員進行書面審核與查核，針對病蟲草害整合防治各項操作成果進行評分(評分表請見附件 5)，並由評審團共同推選出 3 名獲選者。
4. 評分項目：
 - (1) 田間查核：70% (考量其栽種環境、栽種方法及作物別之操作難易，審核其 IPM 操作落實程度，並以田間查核結果為依據)
 - (2) 操作面積：30% (對於農產品品質、產量、價格及通路合作意願等的預期影響評估)

六、評審委員

- (一) 委員組成：由農委會主管機關代表、病蟲草害綜合防治相關領域專家學者、試驗改良場專家、非營利組織、通路代表或民間團體代表共 17 位，組成評審委員會，並由評審推選評審團主席 1 位。
- (二) 為考量利益迴避問題，待第 1 階段入圍名單確認後再組成評審委員會。
- (三) 若邀請試驗改良場專家為獎項評審，需排除其參賽資格，並於評選資料中以切結書等形式確保參賽者及評選委員身分之公平、公正性。

七、頒獎及表揚

- (一) 經本會評選入圍 10 位，由本會公開頒獎表揚。
- (二) 前 3 名分別頒發獎金新台幣 10 萬元整(或等值資材)，以茲鼓勵。
- (三) 各組前 3 名獲獎者，可參與由承辦機關辦理之國內參訪乙次。

八、其他事項

- (一) 各組前 3 名獲獎者須於獲獎後 2 年內擔任農業親善大使，協助承辦機關宣傳及推廣病蟲草害整合防治方法(同意書請見

附件 6)。

- (二)各單位(委員)及相關與本案有關之民營公司或個人接觸本計畫實施過程因公務需要蒐集之個人資料，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辦理。為保護參選人個人資料，相關文件請以密件處理。
- (三)相關表格公布於網站
(<http://ipm-award.strikingly.com>)。
- (四)依本計畫受表揚或獎勵者，其申請文件資料有虛偽不實，或於本會公開頒獎表揚前有不符參選資格情形者，得由中央主管機關撤銷或廢止其補助或獎勵，並追回其補助、獎牌、獎狀、獎金或其他獎勵。
- (五)本會得保留本計畫入圍表揚名額。

附件 1

報名資料檢送格式

- 一、受理單位：社團法人台灣農業科技資源運籌管理學會
- 二、寄送地址：10460 臺北市中山區德惠街 19 號 2 樓
- 三、承辦人員：胡庭瑋先生
- 四、聯絡電話：(02)2585-1775#28
- 五、收件截止：即日起至 108 年 3 月 31 日(以郵戳為憑)
- 六、各區推薦名額對應之地方縣市區域：

分區	所涵蓋之地方縣市
北	臺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基隆市、新竹市、苗栗縣
中	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
南	臺南市、雲林縣、嘉義縣、嘉義市、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
東	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

【信封寫法範例】

<p>○○○○○(郵遞區號)</p> <p>○○縣/市○○區○○里○○路○○號</p> <p>○○○寄</p>	<p>10460</p> <p>臺北市中山區德惠街 19 號 2 樓</p> <p>社團法人台灣農業科技資源運籌管理學會</p> <p>胡庭瑋 先生收</p> <p>108 年度永續善農獎報名資料</p>
---	--

八	操作重點說明 (200 字以內)	
---	---------------------	--

附件 3

參賽者基本資料

※ 請依參賽身份屬性選填表格。

一、自然人					
聯絡人	姓名		性別		
	身分證字號				
	地址				
	電話		手機		
	E-MAIL				
團隊成員姓名 (2位以上自然人組隊參賽者，請填寫)					

二、法人					
機關/單位全稱					
統一編號					
聯絡人	姓名		職稱		性別
	地址				
	電話		手機		
	E-MAIL				

附件 4

【第 1 階段】審查評分表

※ 評估分為 4 面向、25 項指標，請參考評估指標，分為 4 面向予以評分。

面向	評估項目	評估指標	得分
一、人力知識	(一) 害物鑑別	1. 參賽者具備分辨關鍵有害生物種類的能力 →能分辨之害物數量、判斷準確度等	
		2. 參賽者有自主監測田間害物的作為與能力 →有哪些具體監測行為或措施，操作是否正確等	
	(二) 害物認知	3. 參賽者了解有害生物發生時機及其傳播方式 →能針對發生原因及擴散方式進行合理推斷	
	(三) 防治原理 認知	4. 參賽者了解該作物於 IPM 操作應包含的項目 →了解 IPM 核心精神在於利用綜合防治方法進行害物整合管理，例如採用健康種苗、田間衛生管理、監測等 IPM 重要操作面向	
		5. 參賽者能夠根據有害生物的危害情形，正確操作相應的 IPM 防治方法 →所採取的方法是否合適、操作過程是否正確	
		6. 參賽者瞭解上述所採取之 IPM 防治方法的原理及效益 →是否具備充分知能	
	(四) 防治決策 與操作	7. 參賽者會參考天氣預測、田間有害生物監測、病蟲害預警等資訊，來決定採取何種防治措施 →是否有相關紀錄或佐證資料	
		8. 參賽者有進行有害生物源頭管理並採取預防性防治措施 →是否有相關紀錄或佐證資料	
		9. 參賽者能分辨化學農藥的毒性分類，並能	

面向	評估項目	評估指標	得分
		分辨化學農藥與生物性防治資材之差異 →是否具備充分知能	
		10. 參賽者在施用農藥時有穿戴適合之防護裝備 →是否確實執行安全防護行為	
二、 社群組織	(一) 資訊來源	11. 參賽者執行 IPM 操作前，會向專業人員諮詢 →是否有從正確的管道取得整合防治相關資訊	
		12. 參賽者會利用不同管道自主學習，取得 IPM 操作方法及防治資材 →是否積極進修、資訊獲取管道多元性及可靠度	
	(二) 組織參與	13. 參賽者有參與為共同執行防治而建立的組織 →如農會、產銷班、合作社、包裝廠等農民團體	
		14. 該組織中，農民的資訊交流程度 →互動頻率、互助程度等	
(三) 集體防治	15. 參賽者為了防治有害生物，會與其他農民共同協作 →例如與鄰近田區集體用藥等		
三、 經濟效益	(一) 防治紀錄	16. 參賽者有詳實記錄用藥種類、施用頻率、購買價格及其他防治資材等操作 IPM 防治方法的成本？ →相關紀錄或佐證資料的完整度	
	(二) 經濟效益評估	17. 參賽者有農產品總收入、淨收益等紀錄 →相關紀錄或佐證資料的完整度	
		18. 參賽者有針對有害生物造成的經濟損失進行評估與記錄 →相關紀錄或佐證資料的完整度	

面向	評估項目	評估指標	得分
四、環境效益	(一) 農藥使用	19. 參賽者優先採用非化學性防治資材，若非必要，盡量不使用化學性農藥進行防治 →優先選擇友善環境防治方法的意願、化學農藥減量使用的政策配合度等	
		20. 參賽者落實精準用藥，並以正確方式操作 →例如使用靜電噴頭、剔除相同機制的藥劑等	
		21. 參賽者以輪用多種藥劑來進行抗藥性管理 →具備抗藥性管理的概念並反映於實際行動等	
		22. 參賽者選用低毒性、低用量藥劑進行防治 →避免使用高風險、高用量化學藥劑的配合度等	
		23. 參賽者配合化學農藥減量政策，降低使用量 →每單位面積化學農藥體積或 AI 減量程度等	
		24. 參賽者以正確方式存放農藥，並且落實空瓶回收 →善盡友善環境之個人責任等	
	(二) 永續農業	25. 參賽者針對農業生產剩餘資材進行妥善處置並循環利用 →善盡友善環境之個人責任等	
總分= <input data-bbox="1227 1458 1449 1599" type="text"/>			
<p>評分說明：針對上述評估指標觀察重點，簡述其得分重要依據（200字內）</p>			

面向	評估項目	評估指標	得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查核日期：108 年_____月_____日 ● 查核作物 ● 田間查核地號：_____ * 田間查核時填寫 <p style="text-align: right;">審查人簽章：_____</p>			

【第 2 階段】審查評分表

※ 評估指標共 25 項，每項評分 1~10 分，特殊項目依重要性另設權重。

面向	評估項目	評估指標	得分	加權比重	小計
一、人力知識	(一) 害物鑑別	1. 參賽者具備分辨關鍵有害生物種類的能力 →能分辨之害物數量、判斷準確度等			
		2. 參賽者有自主監測田間害物的作為與能力 →有哪些具體監測行為或措施，操作是否正確等			
	(二) 害物認知	3. 參賽者了解有害生物發生時機及其傳播方式 →能針對發生原因及擴散方式進行合理推斷			
	(三) 防治原理 認知	4. 參賽者了解該作物於 IPM 操作應包含的項目 →了解 IPM 核心精神在於利用綜合防治方法進行害物整合管理，例如採用健康種苗、田間衛生管理、監測等 IPM 重要操作面向			
		5. 參賽者能夠根據有害生物的危害情形，正確操作相應的 IPM 防治方法 →所採取的方法是否合適、操作過程是否正確			
	(四) 防治決策 與操作	6. 參賽者瞭解上述所採取之 IPM 防治方法的原理及效益 →是否具備充分知能			
		7. 參賽者會參考天氣預測、田間有害生物監測、病蟲害預警等資訊，來決定採取何種防治措施 →是否有相關紀錄或佐證資料			
		8. 參賽者有進行有害生物源頭管理並採			

面向	評估項目	評估指標	得分	加權 比重	小計
		取預防性防治措施 →是否有相關紀錄或佐證資料			
		9. 參賽者能分辨化學農藥的毒性分類， 並能分辨化學農藥與生物性防治資材 之差異 →是否具備充分知能			
		10. 參賽者在施用農藥時有穿戴適合之防 護裝備 →是否確實執行安全防護行為			
二、 社群組織	(一) 資訊來源	11. 參賽者執行 IPM 操作前，會向專業人 員諮詢 →是否有從正確的管道取得整合防治相 關資訊			
		12. 參賽者會利用不同管道自主學習，取 得 IPM 操作方法及防治資材 →是否積極進修、資訊獲取管道多元性及 可靠度			
	(二) 組織參與	13. 參賽者有參與為共同執行防治而建立 的組織 →如農會、產銷班、合作社、包裝廠等農 民團體			
		14. 該組織中，農民的資訊交流程度 →互動頻率、互助程度等			
	(三) 集體防治	15. 參賽者為了防治有害生物，會與其他 農民共同協作 →例如與鄰近田區集體用藥等			
	三、 經濟效益	(一) 防治紀錄	16. 參賽者有詳實記錄用藥種類、施用頻 率、購買價格及其他防治資材等操作 IPM 防治方法的成本？ →相關紀錄或佐證資料的完整度		
(二)		17. 參賽者有農產品總收入、淨收益等紀 錄			

面向	評估項目	評估指標	得分	加權 比重	小計
	經濟效益 評估	→相關紀錄或佐證資料的完整度			
		18. 參賽者有針對有害生物造成的經濟損失進行評估與記錄 →相關紀錄或佐證資料的完整度			
四、 環境 效益	(一) 農藥使用	19. 參賽者優先採用非化學性防治資材，若非必要，盡量不使用化學性農藥進行防治 →優先選擇友善環境防治方法的意願、化學農藥減量使用的政策配合度等			
		20. 參賽者落實精準用藥，並以正確方式操作 →例如使用靜電噴頭、剔除相同機制的藥劑等			
		21. 參賽者以輪用多種藥劑來進行抗藥性管理 →具備抗藥性管理的概念並反映於實際行動等			
		22. 參賽者選用低毒性、低用量藥劑進行防治 →避免使用高風險、高用量化學藥劑的配合度等			
四、 環境 效益	(一) 農藥使用	23. 參賽者配合化學農藥減量政策，降低使用量 →每單位面積化學農藥體積或 AI 減量程度等			
		24. 參賽者以正確方式存放農藥，並且落實空瓶回收 →善盡友善環境之個人責任等			
	(二) 永續農業	25. 參賽者針對農業生產剩餘資材進行妥善處置並循環利用 →善盡友善環境之個人責任等			

